立足滨州实际 建设特色儿童友好型城市

王茜

根据滨州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数据，截至2020年11月1日零时，滨州0-14岁人口所占比重超过18%。“让孩子们成长得更好，是我们最大的心愿。”滨州市第十次党代会报告，提出将滨州打造成为儿童友好型城市，提出立足产业发展和服务供给，制定实施促进儿童发展的政策体系和公共服务体系，保障儿童的健康、教育、福利和安全，促进儿童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和参与权的实现。

资料图

明确任务，加强滨州儿童友好型城市系统建设

滨州可以通过建立“战略计划-行动计划-项目库”三级工作体系，明确各职能部门的工作任务，全面系统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制定战略规划，应结合滨州市的现状，编制出符合滨州市特点的儿童友好城市战略规划；制定总体战略目标，分解为阶段性目标，细化为结合滨州发展阶段特点的指标体系。制定行动计划，应将重点放在儿童友好城市倡议行动框架所确定的目标领域，并详细说明最亟待解决的建设优先事项。制定项目库，明确项目建设的具体内容、服务范围和时间周期，并落实到各责任部门，指导各部门分别开展工作。

滨州可以从制度、空间、服务三个方面推进建设，加强社会动员，共同营造良好的建设环境。在制度方面，从法律、法规和政策、卫生保健、教育和社会福利等方面，通过建立市级儿童友好法律、法规和政策支持网络，完善儿童医疗保障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建设，建立适度普惠式儿童社会福利服务体系，建立特殊儿童事务转移预算和专项预算分析机制，共同构建健全、适度包容的儿童社会保障体系。在空间方面，从不同角度推进“城市-街区-社区”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根据不同年龄和空间行为特征的偏好，建立丰富的停留空间、旅行空间和社区环境，全面提升城市空间的友好性。在服务方面，推进儿童活动空间和儿童游乐设施普及，结合社区公园、街道绿地等场所，建设儿童专项活动空间，增加儿童专项设施，推进适合儿童的城市服务建设。

构建多方联动合作机制，鼓励社区和社会力量积极参与

儿童友好城市倡议不能由一方独立推动。要坚持多方创造的原则，整合儿童发展与权利的相关主体，建立政府、社会组织、社区、企业等多方主体的联动机制，在政策制定与构建过程中开展多方合作。如，白俄罗斯明斯克市成立了Child Friendly Cities Initiative协调委员会，负责所有工作；越南胡志明市政府与工商界、学术界和社会组织合作，共同构建实施框架，建立了三个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为儿童和家庭提供基于社区的咨询、援助和干预服务，包括处境危险的儿童或受虐待、剥削、暴力和忽视的受害者。

在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市的实施过程中，滨州还应贯彻多层次协调合作的原则，横向整合政府各部门的比较优势，发挥资源合力；纵向与社会组织、高校智库等合作，组成专家组，提供培训与咨询服务。在实施层面，联合市级、县级、镇级、基层社区力量共同构建“战略—导则—规划—行动”体系，为滨州儿童友好型城市的建设与持续性发展创造联动机制。

创新儿童参与途径，将儿童的声音和需求纳入城市决策和建设中

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的重点之一是将儿童的声音和需求纳入城市决策体系，完善儿童参与城市决策的体制机制，通过为儿童提供现场协助、指导和培训，使城市决策能够真正引入儿童的呼声。如，白俄罗斯明斯克市设立了儿童/青年委员会，成为多层次对话的平台；巴西里约热内卢市既为儿童提供政策保障和指导方针，而且实施“青年公民核心战略”，调动儿童参与的积极性。越南胡志明市通过论坛等方式来保障儿童参与决策的权利。

滨州应充分发挥儿童参与决策的主体性，以学校学生会或共青团为基础，建立市级儿童青年理事会平台，丰富儿童参与城市建设决策的途径。通过论坛和专题讨论等形式增加儿童的参与比率；工作人员在吸纳儿童建议时，应选择适当的方式，确保不同年龄阶段儿童的有效参与；幼儿教育工作者需要和工作人员彼此分享在儿童权利问题上的专业知识及思考。此外，应在社会和家庭中营造一种重视儿童参与的氛围，对儿童参与学校、社区和社会生活中的活动项目采取积极鼓励的做法，让儿童真正感受到主人翁的地位，并通过儿童对周边学习生活的积极反应，又能够进一步提高儿童的参与质量。与此同时，将数字技术与儿童参与融合，拓宽儿童参与的渠道，提供给儿童更多的平台和路径，以表达其需求和对滨州城市建设的美好设想。**（作者为中共滨州市委党校教师）**

以标准之尺打造“八个品质”

初宝瑞

市第十次党代会确立了“建设更高水平富强滨州”的奋斗目标，明确提出要全力提升发展、科创、开放、服务、文化、环境、民生、平安“八个品质”。

标准决定品质，高标准决定高品质。标准化作为一种“软法制”“柔性法制”，是促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手段。近年来，我市深入实施标准化战略，将标准化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各个领域，逐步形成了“产业发展有标可循、公共利益有标可量、社会治理有标可依”的标准化格局。

然而与省内外先进地区相比，我们仍然存在标准数量仍然偏少、推进机制有待完善、政策支持力度不够、部分企业重视不够、全域标准化有待加强等问题掣肘。

对标省内，潍坊市主导和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8项、国家标准585项、行业标准584项。青岛市主导和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135项，占全省60%；主导和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1800余项、行业标准1600余项，占全省20%以上。而我市主导和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6项、国家标准232项、行业标准274项，其中主导制修订的仅有67项，主导制修订的占比相对较少。

对标省外，我们的对标城市泰州就是标准化工作起步早、抓得实、创新好的典型城市。资料显示，2016年以来，泰州市委主要领导先后更换5次，但抓标准化工作认知一致，力度不减，泰州在江苏省率先成立由党政主要负责人任“双组长”的品质泰州建设领导小组，把标准化等相关工作纳入市委市政府对各市（区）、部门的年度绩效考核；2018年，泰州市委市政府以泰州市委1号文件，出台《关于推进质量强市建设品质泰州的意见》；2020年，泰州市委市政府共同印发《关于推进标准引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2021年，泰州市第六次党代会提出要深化品质泰州建设，打造更加靓丽的城市名片。同时，泰州从法规、政策和标准3方面形成标准化管理机制。法规方面，率先推出《泰州市标准化条例》，成为全国地级市首部标准化地方法规，从法律层面确立了标准化工作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政策方面，市委市政府出台《泰州市标准创新奖管理办法》《关于推进专利标准融合创新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具体政策举措；标准方面，泰州牵头制定《品质城市评价指标体系》国家标准，并大力推广应用，形成支撑品质泰州的标准体系。坚持高标准，推动高质量，已成为泰州市委市政府工作的“金标准”。在泰州，标准化支撑、助力品质城市建设，在此过程中形成若干标准，许多上升为国家标准、省级地方标准，反过来指导和规范品质城市建设。标准既是品质城市建设的动力，又是品质城市建设的手段，还是品质城市建设的成果，如此交融渗透，相互支撑，让标准的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和多次论述标准化工作，强调“标准助推创新发展，标准引领时代进步”，“以标准助力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以高标准助力高技术创新，促进高水平开放，引领高质量发展”。2021年10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2022年4月，山东省政府印发《关于贯彻〈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推进标准化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其中5次提到滨州市，支持我市开展产业链标准化试点、创建标准化创新发展先行区，这都为滨州深化推进标准化工作提供了千载难逢的机遇。

对滨州而言，全域标准化是未来的发展趋势，更是更高水平富强滨州建设的题中之义。都说，一流企业做标准，二流企业做品牌，三流企业做产品。标准作为一种制度、一种方法、一种手段，不仅仅在企业生产上，更应该应用到经济社会发展的方方面面。如何推动标准化向纵深发展，如何形成重标准、讲标准、用标准的浓厚氛围，如何以全域标准化推进更高水平富强滨州建设，成为当前亟须重视的关键。

为此，建议：

一是完善工作机制。建议围绕贯彻《省政府贯彻<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推进标准化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市委“八个品质”战略布局，优化调整市标准化战略领导小组，完善联席会议协调机制，出台相关落实意见，凝聚行动共识、强化协同联动，形成“党委领导、政府引导、市场驱动、企业主体、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将标准化作为推进“八个品质”建设的重要抓手，纳入市委市政府对各县市区、市直部门的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

二是强化政策支持。建议加大财政预算投入，对我市标准化奖补政策进行结构性调整，进一步发挥好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比如，参照潍坊市、聊城市等地标准，适当增加对国家标准创新基地、国家标准验证点、省级标准化示范项目、省级技术标准创新中心、重点产业先进团体标准，以及对主导和参与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奖补额度。同时，加大对标准创新型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探索标准融资增信制度。

三是发挥示范引领。围绕“十强”产业，实施标准化强链工程，加快构建起一套充分彰显滨州地方特色的重点产业链标准体系。支持行业龙头企业、领军企业主导或参与国际标准和国家标准的制定，争创技术标准创新中心、标准验证点等高层次标准研发平台，不断提升企业的标准“话语权”。设立滨州市“标准创新奖”，大力营造鼓励标准创新的良好氛围，充分调动各类标准创新主体的积极性。

四是加快标准转化。开展专利标准融合创新，推进技术专利化、专利标准化、标准产业化，指导企业建立专利标准融合创新机制，引导企业实现科技创新、专利创造、标准研制“三同步”。比如，推进产业关键技术、原创技术、创新成果的标准转化，加快碳达峰碳中和等先导性、前瞻性关键技术的标准布局，抢占重点领域标准先发优势，以标准助力畅通产业链供应链。

五是力推全域标准化。围绕滨州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在更深层次、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推进实施“标准化+”行动，推动全社会运用标准化方式组织生产、经营、管理和服务，实现科技创新、产业发展、生态文明、乡村振兴、公共服务及政府管理等领域标准全覆盖，推动全域标准化深度发展，打造“硬核”标准化城市新样板。**（作者单位：市委市政府政研室）**

乡村振兴道路上的“乔庄实践”

刘文礼

乔庄镇位于博兴县最北部，拥有3.4万人口，版图面积131.1平方公里，境内土地、水等生态资源丰富，林地面积近6万亩，森林覆盖率35%。近年来，镇党委、政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充分发挥区位生态优势，紧紧围绕加快建设更加秀美、更加富强、更加幸福的“鱼米之乡、生态乔庄”发展目标，强化基础建设，配套服务设施，逐步形成了水产养殖、休闲旅游、高效农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良好格局。

乔庄镇先后荣获“国家级水利风景区”、“省级生态乡镇”、“山东省旅游强镇”、“山东省森林小镇”、“中国白对虾生态养殖第一镇”、“全国乡村特色产业十亿元镇”、“山东省农业产业强镇”等荣誉称号。2019年被授予“中国南美白对虾生态养殖第一镇”称号，2021年被评为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内陆盐碱水域渔业模式示范项目”核心示范区，“博兴对虾”和“博兴金丝鸭蛋”纳入全国首批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博兴对虾”还入选山东省第六批知名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名单。

在产业发展方面，乔庄镇聚焦动能转换，提升“乔庄质量”，实现产业转型提档升级。一是科技创新，促进提质增效。探索“8020”新型养殖模式（即：主养品种占80%，套养品种占20%），重点推广135二茬接续养殖（即：对虾苗10天左右的淡化标粗，30天的温棚暂养，50天的露天养殖），试点三茬养殖，实现对虾养殖由粗放型向精细化转变，产量大幅提升；高标准提升水产品检测中心检验水平，提高检测率，规避养殖风险；投资600余万元实施苍上村对虾养殖拱棚建设项目，鼓励引导养殖户规范建设拱棚，抵抗自然灾害，提高对虾产量；落实山东省农业农村厅鲁农渔字[2022]1号文件要求，试点探索渔业绿色循环发展模式，重点对虾池标准化改造、尾水达标治理、水质监控和环境调控，实现养殖标准化、集约化、智能化、清洁化。二是项目主导，延伸产业链条。建设完成投资1.65亿元的博兴县方圆农产品冷链物流项目，形成集冷储、运输及深加工于一体的全产业链条，实现水产品由粗放型向深加工转变，大幅提高水产品附加值；与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深度合作，注册成立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滨州分公司并落户乔庄，实施“高效水产动物营养产品项目”，建立起饲料加工、苗种繁育等为核心的产业链条。三是品牌提升，放大产业影响力。举办多届对虾节及系列活动（虾王争霸赛、产业论坛、现场研讨、技术培训、品鉴体验等），吸引水产相关企业投资合作，擦亮叫响“博兴对虾”品牌。

在生态旅游方面，乔庄镇聚焦农旅融合，彰显“乔庄魅力”，实现生态旅游稳步推进。背依黄河，以打渔张森林公园为中心，辐射带动全域，积极对接大型文旅公司，高起点、高标准、高规格规划，打造全域生态休闲旅游示范区。投资1000余万元实施打渔张森林公园核心景区提升工程，完善公园基础设施，排除安全隐患，提升景区承载能力，形成10余个旅游文化景点；围绕“一三互动，农旅融合”发展思路，推进“旅游+农业”模式，打造了“黄河安澜地，幸福黄家村”“美丽宜居，乡愁梁楼”“稻米空间，田园谭家”等一批特色乡村旅游品牌；引进社会资本400万元建设黄河农家乐项目，500万元建设安澜渔趣园项目，乡旅资源更加丰富；投资0.95亿元实施打渔张森林公园修复与保护项目，点位式打造黄河郊野公园打渔张段、黄河休闲步道、景区化村庄等景点，逐步形成集吃、喝、玩、娱、购、住为一体的连片式乡村旅游区。依托打渔张森林公园等旅游资源和对虾节等旅游节会，进一步突出黄河文化特色内涵，打造省内知名的生态休闲和黄河文化旅游品牌。

行稳致远，进而有为。下一步，乔庄镇将继续以乡村振兴为工作重点，做足特色、做强产业、做美乡村，续写“鱼米之乡，生态乔庄”发展新篇章！**（作者为博兴县乔庄镇党委书记）**